**定边县防汛抗旱物资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定边县防汛抗旱物资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过CA锁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11月03日 13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CD-2025-CG-074

项目名称：定边县防汛抗旱物资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9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定边县防汛抗旱物资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9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90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 1-1 | 发动机设备 | 采购两项水泵、三项水泵、三寸排水管、四寸水带、手电、雨衣、雨鞋、编制袋、井用潜水泵、离心泵、农用抽水机、汽油发电机、移动照明等防汛抗旱物资设备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2,9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定边县防汛抗旱物资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7）《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12）详见招标文件中“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有关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定边县防汛抗旱物资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提供2024年度经审计的赋码财务报告，企业注册不足一年可提供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及现金流量表）或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3月至2025年09月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3月至2025年09月已缴存至少一个月的纳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对响应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如果响应单位被查实在开标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响应文件为无效；提供信用中国网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但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或者承诺)；
7、投标人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其投标均无效。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投标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年10月13日 至 2025年10月17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过CA锁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年11月03日 13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报名以网上报名为准；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具体操作方式详见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使用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CA锁办理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定边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定边县西环路

联系方式：135726738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众智诚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尤苏二路祥安巷5排1号

联系方式：134844430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13484443066

陕西众智诚笃项目管理有限公司